

信息披露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期行权，第一个可行权期的40名激励对象合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为69.15万份，行权价格为每股34.28元。

2.本次行权的期权代码:037872,期权简称:姚记LC5。3.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共3个行权期，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为2021年8月20日至2022年8月19日，实际可行权期为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8月19日。

4.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模式，公司已与未被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模式及承办券商的选择达成一致，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和责任。

5.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一、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2020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0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55人调整至53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310.5万份调整为309.5万份。

6. 2020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授予人数为2人，授予数量为20,000份。

7. 2021年6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行权价格由每股34.78元调整为每股34.28元。

8.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53人调整至40人，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309.5万份调整为230.5万份。同日，独立董事确认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9.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确认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同时，公司拟回购注销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为16.90元/股。

二、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1. 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等待期即将届满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2020年8月20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36个月分三期行权，授予的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表列示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行权期, 行权条件, 行权比例. Row 1: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经核实，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为2020年8月20日，第一个等待期于2021年8月19日届满。

2. 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本次行权，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行权条件, 行权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Row 1: 1. 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且属于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注：以上净利润指标均以剔除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和非经常性损益的数作为计算依据。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满足行权条件的40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以行权数量为69.15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7%。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不包括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激励计划》第10、12条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2亿元（含2.0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使用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10日及2021年10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2021-065、2021-030公告》。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就闲置募集资金签订协定存款业务的基本协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协定存款业务的基本情况 1. 以下所称甲方为公司，乙方为中国银行。 2. 甲、乙双方约定，将账户人民币活期存款存余额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 3. 起存金额：人民币存款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利率为乙方挂牌公告的人民币单位活期存款利率；超过起存金额的存款（协定存款余额）按人民币协定存款利率计息，利率为乙方挂牌公告的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利率。

（4）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双方开立后，2021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1日到期。 备注：该账户在2021年11月2日，结清账户，金额为：632773494.94元（余额为人民币40,181,277.89元） 2. 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三、投资范围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范围 2. 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 风险控制措施：（1）严格执行审批程序，严格控制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济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审慎原则理财产品投向，如发生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风险评估，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 3. 信息披露 4. 其他事项

（5）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内，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1.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用途, 是否到期. Row 1: 1, 东莞银行, 东莞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 2020-09-3, 2020-12-22, 1.65%-2.90%, 募集资金, 是.

（6）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内，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浙江衢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浙江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证券”）协商一致，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4日起参加中金财富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Row 1: 1, 金元顺安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石动力混合, 620001.

二、费率优惠 自2021年11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中金财富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费率不实行限制，具体费率以中金财富证券为准。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的最新公告。

三、业务公告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 www.cic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95532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 www.jysa.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400-666-0866

四、风险提示 1. 本基金仅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 2. 中金财富证券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五、其他事项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 www.cic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95532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 www.jysa.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400-666-0866

六、其他事项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 www.cic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95532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 www.jysa.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400-666-0866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濮耐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大股东刘百春先生关于其延长股票质押期限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百春先生于2020年11月2日将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7%)因个人资金需求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刘百春先生上述质押股份进行了延期回购业务，且由于市场波动补充质押无限售流通股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逾期交割日为2022年10月31日，本次延期已于2021年11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本次延长股票质押期限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质押前总股本比例, 占质押后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份,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用途.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7%，占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2.25%，对应融资金额为1,900万元。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1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0%，占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3.34%，对应融资余额为18,400万元。股权质押融得的款项全部用于大股东个人资金需求，一年内可收回大部分投资款项，加上个人自有资金，偿债能力有力保障。

三、董事会意见 经核实，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且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正常行权。

十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实施激励计划的规定，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未发生《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公司对本次行权期的行权安排（包括行权条件、行权价格、行权期限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可行权向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公司承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十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本次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均符合《管理办法》、《指南第9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部分股票期权、调整限售期和回购价格的授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指南第9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信息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和诣顺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诣顺源”)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份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质押前总股本比例, 占质押后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该笔解除质押股份的数量占和诣顺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的比例。上述股份当时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情况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诣顺源持有公司202,446,0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6.52%；和诣顺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津发生态环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津发环”)、LAFARCHE CHINA OPTISILICA HOLDING COMPANY (CO.) LTD.(以下简称“LAFARCHE”)合计持有公司27,275,8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9.07%；和诣顺源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03,234,524股，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13.52%。和诣顺源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二、集市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三)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四)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五)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況：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王根红持有公司股份390,9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披露了《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截至2021年11月2日，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减持主体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0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三)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四)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五)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否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实际控制人蓝黛全体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熊女士的通知，获悉熊女士前期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份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质押前总股本比例, 占质押后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二、其他事项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浙江衢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浙江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浙江台州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21年11月17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平台“上证e互动”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